

内部资料

注意保存

中优协通讯

〔2020〕第15期

中国优生优育协会主办

2020年11月26日

用先进婚育文化推进优生优育事业

——在婚育文化工作委员会成立大会上的致辞摘要

(2020年11月22日，杭州)

中国优生优育协会会长 戴旭光

今天是个好日子！我们汇聚美丽的爱情之都杭州，一起参加中国优生优育协会婚育文化工作委员会的成立仪式，共同见证婚育文化走向优生优育事业的历史时刻。首先，我代表中国优生优育协会，对婚育文化工作委员会的正式成立、对李正亮老师当选首届主任委员，对一批行业骨干担当新使命走上新征程表示祝贺！对业界同仁和骨干参加工委工作、

与协会共谋优生优育事业表示欢迎和感谢！

中国优生优育协会，是在邓小平等老一辈倡导推动下，由原国家卫生部和解放军总后勤部发起、中宣部和教育部等“十部委”共同创建的。30多年来，一代代“中优生”坚持“为祖国未来育苗，为民族复兴强基，为子孙后代造福”，作出了重大历史贡献。去年换届后，我们秉持“为民办会、事业立会、品牌兴会、依法治会”方针，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，迈上了全面建设协会、推动事业发展的新征程。今年10月17日，我们在长沙成功召开首届中国优生优育大会，取得了丰硕成果。一是着眼新时代人口和生育新使命，创立了“中国优生优育大会”这一特色品牌；二是系统研究总结人类自身发展史，首次提出了“科学生育、强我民族”的鲜明主张；三是坚持问题导向，直面人口发展和优生优育的几大突出问题；四是向全国发出倡议书，倡议广大育龄人口自觉投身科学生育的时代洪流；五是着眼提高新生人口素质需求，引领行业专家进军优生优育的科学前沿；六是把握制约科学生育的突出矛盾，建议政府推行激励科学生育的政策举措；七是遵循科学生育的客观规律，发出“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”的强烈呼吁；八是凝聚优生优育各类协会正能量，指导行业组织担当推进科学生育的崇高使命；九是着眼优生优育事业长远发展，提出制定实施《优生优育法》的立法构想；十是联合国内外各界力量，探索共担科学生育事业的有效机制等，对于推进优生优育事业、提高民族人口素质，具有重要引领意义和激励作用。这些理论成果和实践成就，是以专家学者和行业骨干为代表的广大“中优生”共同努力的结果。

分支机构是建设协会和推进事业的主力军。协会高度重视

分支机构建设，去年换届后，组织力量广泛物色遴选高素质专家学者担纲领衔，新成立了一批专委会、工委会和中心、基地。目前，协会已建有包括30个专委会在内的46个分支机构，业务上覆盖婚育、孕育、生育、养育、教育等五大环节，专业上包括遗传优生、孕育发育、生殖助孕、胎教早教、妇产康复、婴幼儿喂养、儿童发展、特教启蒙、红色传承，以及母婴心脏、眼睛、口腔、创伤、肿瘤、营养、药学、情绪管理和护理等领域，学术上涉及现代医学、中医学、生物学、人口学、心理学、教育学、社会学、党史学、国学等多学科，地域上辐射全国31个省区市和港澳台地区。婚育文化工委作为重要成员加入协会大家庭，不仅为“三优”事业增添了新鲜血液、壮大了队伍力量，同时也增进了我们携手共创“科学生育强民族”宏图伟业的信心和力量。

一、婚育文化研究是优生优育事业的新课题

历史告诉我们，人类在创造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长期实践中，也在不断推动自身的繁衍进步。随着生产力的发展，原始部落解体以后，婚姻、家庭、生育问题逐步登上社会大雅之堂，恩格斯在《家庭、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》中曾做过详尽论述。应该说，婚育文化早已存在，但这一概念至今鲜见媒体，这一理论的系统研究目前未查到记载。从我们有限的见识来看，所谓婚育文化，主要是指人们在恋爱、结婚、联姻、生子、育儿、教子等家庭生活过程中所形成的观念、习俗和风尚，所遵循的行为规范、是非原则和价值标准，是一定历史阶段核心价值、道德观念和社会文化的组成部分，是种族延续、社会发展和文明进步的重要动力。

婚育文化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、阶级特征和民族特色，

是社会文明程度的集中体现和重要标志。社会主义制度下，特别是新时代的婚育文化，是受党的先进理论指导的，是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，是体现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共同意志的，对于教育、鼓舞、激励婚育人口和广大人民群众，摆脱和克服腐朽思想、落后文化的影响，自觉实行科学生育、优生优育，进而提高全民族人口素质，都具有重要作用。

二、婚育文化工委肩负特殊使命

过去我们对优生优育的研究和推动，主要着眼于医学科学和技术，这无疑正确和必要的，但今天看来还远远不够。过去我们研究和工作的范围，主要是从怀孕、分娩开始的。现在看来，要实现优生优育的目标，我们研究和工作的过程，既要前推又要后延。后延无疑是拓展优教部分，使其与幼儿教育、小学教育甚至中学教育做好交叉、衔接和过渡。前推主要是推到恋爱、结婚阶段，在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的同时，尊重科学，尊重自然，树立正气，弘扬新风，用科学先进的恋爱观、婚姻观、生育观，指导、调节和规范婚育行为，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先进思想文化，为提升人口素质、增进家庭幸福、造就民族未来贡献力量。正是基于这些考虑，我们才决定成立中国优生优育协会婚育文化工作委员会。

婚育文化工委是在杭州暨长三角婚庆机构基础上成立的，是广大热心于婚育经济产业和文化事业的行业骨干们自愿组成的。工委成立以后，我们的业务范围大大拓展了，大家肩负着重大责任和特殊使命，可以说任重而道远，要在传统业务基础上，自觉肩负起从恋爱、结婚到婚检、备孕，从

孕育、生育到养育、教育，这些全过程婚育文化的研究梳理和传承光大，尤其要加强婚育文化特别是社会主义先进婚育文化的研究，努力当好传播先进婚育文化的研究践行者、普及科学生育知识的辅导宣传员、创造优秀养育成果的浩荡生力军。

三、努力构建弘扬先进婚育文化有效机制

当前，我国社会在婚育文化方面存在诸多突出问题。比如，大龄男女增多，晚婚晚育成为时尚，影响了适龄生育和生育质量。比如，离婚率不断上升，单亲和孤儿家庭的比例增多，使“社会的细胞”家庭的观念受到冲击，带来了赡养老人、抚育子女等方面的隐患和危害。再比如，虽然我们对旧的婚俗进行了否定和变革，但是讲排场、图彩礼、大操大办、铺张浪费等问题仍有市场，有些问题局部存在，有些地方甚至此起彼伏，有些年轻人不敢结婚，有些家庭因婚致贫。再比如，年轻人不愿生、不想生、不敢生的问题非常突出，对我国新生人口数和出生人口率产生了严重影响。

这些矛盾和问题，我们要从文化角度去有针对性地研究和解决。一是要深化先进婚育观的教育和普及，多渠道激励婚育人群自觉弘扬新风正气。二是要深化婚庆习俗改革，构建文明、科学、可持续的婚庆产业链。三是要深化生育科学的宣传普及，把科学生育、优生优育理论贯穿婚庆和婚育全过程，让早生优娃、多生优娃成为普遍共识和自觉行动。四是要深化特殊群体的婚育研究，努力形成和谐包容、积极向上的婚育新风。

总之，希望婚育文化工作委员会成立后，在李正亮主任委员的领导和广大骨干的共同努力下，一定要认真学习贯彻

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和国家有关战略，积极落实中国优生优育大会精神和协会、工委会规划计划，依法依规办会，创造性开展工作，大力加强各项建设，为研究践行先进婚育文化、提高民族人口素质做出更大贡献。

（本期责任编辑：李月富 薛钰白 申震）